

中粮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 
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  
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人作为中粮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中粮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》之签字页)

董事签署:

\_\_\_\_\_  
由伟

\_\_\_\_\_  
石勃

\_\_\_\_\_  
叶雄

\_\_\_\_\_  
李晓虎

\_\_\_\_\_  
段玉峰

\_\_\_\_\_  
陈良

\_\_\_\_\_  
林云鉴

\_\_\_\_\_  
潘思轶

监事签署:

\_\_\_\_\_  
刘峥

\_\_\_\_\_  
董珊杉

\_\_\_\_\_  
刘慧琳

高级管理人员签署:

\_\_\_\_\_  
叶雄

\_\_\_\_\_  
李晓虎

\_\_\_\_\_  
张楠

\_\_\_\_\_  
段玉峰

时间: 2024年4月19日